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 XIA HEALTHCARE HOLDINGS LIMITED**

**華夏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43)

##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而作出。

華夏醫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錄得股東應佔虧損約430,000,000港元至500,0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股東應佔溢利。虧損之主要原因為萬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萬嘉集團」，本公司之非全資主要附屬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可預見萬嘉集團之分銷商客戶銷售減少，原因為於二零一四年四月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福建省頒佈及實施新質量管理規範，其對藥品分銷商業務施加嚴格規管並導致對萬嘉集團之藥品批發業務大幅減少而確認之商譽減值虧損約700,000,000港元至780,000,000港元。

本公佈所載資料僅以本公司管理層經參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為依據，而並非根據經本公司核數師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之任何數字或資料。本公司正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第一季度綜合業績。有關本集團之財務資料及表現詳情將於預期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三日公佈之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第一季度綜合業績內披露。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於刊發後細閱本公司之季度業績公佈。

\* 僅供識別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華夏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翁國亮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翁國亮先生、蔣濤博士、鄭鋼先生、黃加慶醫生及陳金山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裕民醫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嘉慧女士、胡善聯教授及呂傳真教授。

本公佈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佈之內容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之資料於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騙成分，而本公佈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致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於本公司網站[www.huaxia-healthcare.com](http://www.huaxia-healthcare.com)內刊登。